

证券代码：831476

证券简称：硕源科技

主办券商：大同证券

广东硕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月22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1月1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钧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董事会秘书、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4人。

董事何佩沂因出差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2024年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贷款，预计 2024 年全年共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60,000,000 元。为担保贷款的发生，预计公司董事长张钧先生及其配偶钟倩女士、惠州市杰佰净化有限公司将为公司向以上银行贷款提供担保，预计最高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62,000,000 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属于挂牌公司单方面收益议案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兼总经理张钧先生拟为公司提供借款，预计 2024 年度总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,000,000 元，借款期限为一年，借款利息参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属于挂牌公司单方面收益议案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审议 2023 年公司与东莞市瑞荣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与东莞市瑞荣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15 日签署《租赁合同》，公司为承租方，东莞市瑞荣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为出租方，租赁期限至 2026 年 3 月 14 日，2023 年全年发生交易总金额 88,921.17 元，租赁单价 31.5 元/平方米，租赁面积 264 平方米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何佩沂小姐在东莞市瑞荣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任项目总监职务，同时与持

有东莞市瑞荣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30.00%股权的股东何淦明为父女关系。董事何佩沂为本议案的关联方，但董事何佩沂缺席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公司与美国 Q-LEAP (Q-leap, Inc.) 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，公司拟向美国 Q-LEAP (Q-leap, Inc.) 销售产品，预计发生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1,000,000 美元。具体金额以双方业务开展的实际交易额为准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钟倩持有美国 Q-LEAP (Q-leap, Inc.) 85%股权，钟倩为公司董事张钧配偶，钟倩与董事钟欣为姑侄关系，董事张钧、钟欣均为本议案的关联方，均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公司与东莞市杰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，公司拟向东莞市杰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销售产品，预计发生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,000,000 元；公司拟向东莞市杰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采购材料，预计发生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,000,000 元。具体金额以双方业务开展的实际交易额为准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钟仕国为东莞市杰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，与董事钟欣为叔侄关系，董事张钧、钟欣均为本议案的关联方，均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公司与东莞市宏源净化科技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，公司拟向东莞市宏源净化科技有限公司委外加工，预计发生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,000,000 元。具体金额以双方业务开展的实际交易额为准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陈雨钦先生为东莞市宏源净化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，与公司董事李惠梅女士互为夫妻关系，董事张钧为东莞市宏源净化科技有限公司股东，董事张钧与董事钟欣为姑侄关系。董事张钧、李惠梅、钟欣均为本议案的关联方，均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公司与东莞市宏源服饰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，公司拟向东莞市宏源服饰有限公司委外加工，预计发生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,000,000 元。具体金额以双方业务开展的实际交易额为准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东莞市宏源净化科技有限公司为东莞市宏源服饰有限公司股东，陈雨钦先生为东莞市宏源净化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，与公司董事李惠梅女士互为夫妻关系，董事张钧为东莞市宏源净化科技有限公司股东，董事张钧与董事钟欣为姑侄关系。董事张钧、李惠梅、钟欣均为本议案的关联方，均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4 年 2 月 8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以下议案：

1、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公司与东莞市瑞荣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2、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公司与美国 Q-LEAP (Q-leap, Inc.) 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3、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公司与东莞市杰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4、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公司与东莞市宏源净化科技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5、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公司与东莞市宏源服饰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硕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广东硕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 月 23 日